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临2016-020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3月18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24  
 债券代码:112165 债券简称:12德豪债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2德豪债”投资者回售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置的投资者回售条款，分别于2016年2月22日、23日、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12德豪债”票面利率调整暨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2德豪债”票面利率调整暨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2德豪债”债券持有人可以自2016年2月22日-24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2德豪债”债券申报回售，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2德豪债”的回售数量为1,208,774张，回售金额为120,877,400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6,791,226张。

公司已将“12德豪债”回售部分债券应付的本金及利息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再由证券公司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6-00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慎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6-005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冻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潞安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6.28亿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0.99%，冻结期间为2016年3月17日至2019年3月16日。

截止公告日，潞安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834,826,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34%；此次股份冻结后累计股份冻结的数量为6.28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9%。

经公司向潞安集团查询，本次股份冻结系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北京市仲裁委员会2016年3月7日作出的裁决书[(2016)京仲裁字第0289号]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目前潞安集团正积极采取多种方式进行协商协调解决，以确保公司各方权益不受损害。

因该事件可能引起公司股权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件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6-015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12号)，就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

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批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局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择机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6-00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附件:鹏飞先生个人简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鹏飞先生个人简历

鹏飞先生，1971年9月出生，中共预备党员，本科。曾任公司稽核审计部副经理、白城中兴西大路营业部总经理、白城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鹏飞先生已经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相关规定取得了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与公司或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1979 股票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 2016-01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3月18日会议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今日刊登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今日刊登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三、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今日刊登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6-021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增值税退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5号)，公司利用工业烟气吸收的硫酸和利用废旧锂电池回收的铅金属分别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和30%的税收优惠。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分别收到上述增值税退税款738,567.47元，1,789,61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6-022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不低于11.89元/股调整为不低于3.96元/股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36,931万股(含36,931万股)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调整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6-023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说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6年3月31日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8)。

2016年3月18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蒙东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东能集团”)关于将其代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垫付参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建设资金的议案，增加至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代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全资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垫付参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建设资金的议案”，需要在2016年3月19日召开的露天煤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涉及露天煤业全资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向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垫付建设资金10600万元。若露天煤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则露天煤业及其全资子公司将不参与本次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建设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书面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中蒙东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967,861,119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22%，且其提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董事局关于代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全资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垫付参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建设资金的议案，提交至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增加一项提案外，其他事项不变。现对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局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形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31日(周四)下午2: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6年3月30日下午3:00—2016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2016年3月31日(周四)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通辽市科尔沁宾馆

(六)出席会议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25日(星期五)。

2.截至2016年3月2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是合法的、完备的，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分别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经单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书面意见，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参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的议案》。

2.审议《关于代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全资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霍林河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垫付参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特高压外送新能源资源配置建设资金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6年3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7号。